



培养方案修(制)订程序

每年各培养单位组织培养方案修订工作小组，对培养方案进行研究和论证，形成新的培养方案并提交本单位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审议。



各培养单位将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审议通过后的研究生培养方案及相应的课程教学大纲，分别录入研究生教育管理系统并提交。



研究生院复核新的培养方案、课程教学大纲，核准后实施。